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以书面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3 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8 人，实际出席董事 8 人。本次会议由陈涛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中介机构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程序合法。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审议并通过如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半年度的经营情况；董事会保证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2 年半年度报告》和《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为更好地回报广大投资者，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保障公司正常运营和

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拟定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 69,412,000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8 月 10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正式上市，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验字[2022]000522 号《验资报告》，本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205.2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6,941.20 万元，公司股本由人民币 5,205.20 万股变更为人民币 6,941.20 万股。因股本、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发生变化，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等相应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手续。

为方便董事会开展相关工作，同意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变更的有关事宜、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等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流动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同时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 1.6 亿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了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资金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5 亿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拟于 2022 年 9 月 9 日（星期五）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就本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部分议案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维海德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5 日